

松江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松府〔2026〕16号

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《上海市松江区叶榭镇郊野单元 村庄规划井凌桥村、四村村乡村单元 （专项）调整》方案的批复

叶榭镇：

你镇《关于〈上海市松江区叶榭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井凌桥村、四村村乡村单元（专项）调整〉方案审批的请示》（叶府〔2026〕4号）已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上报规划内容。

请按照相关规定将该规划上报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备案。备案通过后，应根据批准的方案指导郊野地区规划建设，进一步发挥农旅休闲功能，打造特色化休闲农旅产业，助力乡村高质量发展。



抄送：区规划资源局。

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1月29日印发
